

## 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

### 不同用途下的税负差异

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 胡咏梅 卜华(博士生导师)

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收回后用途不同,其会计处理不同,税负不同,对企业利润的影响也不同。一是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收回后直接用于销售或生产非应税消费品的,应将受托方代收代缴的消费税直接计入产品成本;二是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收回后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的,应将受托方代收代缴的消费税记入“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科目的借方,待最终的应税消费品销售后将已缴纳的消费税予以抵扣。

#### 一、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收回后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

例 1:同是设在市区的 A 公司委托 B 公司加工材料一批, A 公司发出原材料实际成本为 50 000 元,协议规定加工费为 4 000 元。该材料属于消费税应税物资(非金银首饰),该应税物资在受托方没有同类消费品的销售价格。A 公司收回材料后继续加工产成品,加工成本 3 000 元,该产成品销售价格为 80 000 元。该应税消费品消费税税率为 10%,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 25%,不考虑增值税。

A 公司会计处理如下:①发出委托加工物资:借:委托加工物资——B 公司 50 000;贷:原材料 50 000。②支付加工费用:借:委托加工物资——B 公司 4 000,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6 000 $[(50\,000+4\,000)\times 10\%/ (1-10\%)]$ ,——应交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 600 $(6\,000\times 10\%)$ ;贷:银行存款 10 600。③加工完成后收回委托加工物资:借:原材料 54 000;贷:委托加工物资——B 公司 54 000。

A 公司收回委托加工物资后继续加工:借:库存材料 57 000;贷:原材料 54 000,银行存款 3 000。

A 公司销售加工收回后生产的应税消费品:应纳消费税=80 000 $\times 10\%$ -6 000=2 000(元),应纳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2 000 $\times (7\%+3\%)=200$ (元),A 公司生产该产成品时税负合计=6 000+600+2 000+200=8 800(元),A 公司税后利润=(80 000-50 000-4 000-3 000-8 800) $\times (1-25\%)=10\,650$ (元)。

#### 二、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收回后用于直接销售或生产非应税消费品(完全委托加工)

例 2:A 公司委托 B 公司生产产成品,假设 B 公司加工费金额与上例加工费金额合计相等,其他条件不变。

A 公司会计处理如下:①A 公司发出委托加工物资:借:委托加工物资——B 公司 50 000;贷:原材料 50 000。②支付加工费用:消费税组成计税价格=(50 000+4 000+3 000) $\div (1-10\%)=63\,333$ (元),委托方代收代缴消费税以及城建税和教

育费附加=63 333 $\times 10\%\times (1+10\%)=6\,966.63$ (元)。借:委托加工物资——B 公司 13 966.63(4 000+3 000+6 966.63);贷:银行存款 13 966.63。③加工完成后收回委托加工物资:借:库存材料 63 966.63;贷:委托加工物资 63 966.63。

A 公司销售该加工物资获得税后利润=(80 000-63 966.63) $\times (1-25\%)=12\,025.03$ (元)

可见,采用完全委托加工形式节税 1 833.37 元(8 800-6 966.63),税后利润多出 1 375.03 元(12 025.03-10 650)。

原因是应缴消费税及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存在差异,完全委托加工在受托方没有同类消费品销售价格的情况下,消费税计税依据是组成计税价格,收回后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的消费税计税依据是收回后连续生产的消费品的销售价格。一般情况下,销售价格要高于组成计税价格,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比完全委托加工方式要多负担消费税及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所以在综合平衡管理成本和产品质量的前提下,企业应选择完全委托加工方式,以获得更多的利润。○

## 用友总账系统期末结转处理的技巧

嘉兴职业技术学院 程珊珊

在用友 U8 总账系统的使用中,一般的业务单位通常能够充分利用总账的日常业务操作功能,却忽视了对于期末结转模块的功能开发。期末结转模块内容非常丰富,主要包括自定义结转、对应结转、销售成本的结转、汇兑损益的结转和期间损益的结转,该模块的作用是利用转账设置,实现科目之间的结转并自动生成转账凭证。下文谈谈总账系统期末结转处理的技巧,以有益于会计电算化的高效应用。

1. 完善总账初始化工作。会计是一项业务技能要求很高的工作,其需对本企业的业务特点进行总结,特别是对本企业需要开设的会计科目及辅助核算、科目之间的对应关系等基础资料进行整理和探讨,明确科目之间的关联和对应关系,并将总账初始化工作做得完善与合理。以“库存商品”、“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为例,这三个科目之间的关联以库存商品为基础,销售是库存商品的减少,最后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还是库存商品的成本,因此这三者在设置上应与库存商品的辅助核算一致,如同时设为数量金额核算,且核算单位相同,平时在销售产品时按会计核算要求确认收入,并将相应的辅助核算填入凭证辅助项,在月末利用系统中的销售成本结转自动生成记账凭证,既准确又高效。

2. 保持记账方向的一致。记账规则是记账的依据,一般而言,资产类科目借方记增加,贷方记减少;负债与权益类科目,贷方记增加,借方记减少。但是在现实工作中对于有些损益类